

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三河福生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福生投资”）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73,795,393 股无限售流通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9.01%；本次质押解除后，福生投资持有本公司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为 30,795,393 股股份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41.73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.76%。

● 福生投资的一致行动人福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李福成、李高生合计持有本公司 510,286,959 股无限售流通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2.33%；本次质押解除后，福生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总数为 43,155,108 股股份，占福生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8.45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.27%。

2020 年 11 月 2 日，本公司收到福生投资的《证券质押登记解除通知书》，福生投资已于 10 月 30 日将 20,860,000 股股份解除了质押，并办理完毕解除质押的相关手续。具体如下：

股东名称	三河福生投资有限公司
本次解质股份	20,860,000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28.26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2.54%
解质时间	2020 年 10 月 30 日
持股数量	73,795,393

持股比例	9.01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30,795,393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41.73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3.76%

截至目前，本次福生投资解除质押的股份无后续质押计划。如福生投资未来进行股份质押，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福生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73,795,393 股无限售流通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9.01%；本次质押解除后，福生投资持有本公司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为 30,795,393 股股份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41.73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.76%。

福生投资的一致行动人福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李福成、李高生合计持有本公司 510,286,959 股无限售流通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2.33%；本次质押解除后，福生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总数为 43,155,108 股股份，占福生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8.45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.27%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3 日